

太白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太白县 财 政 局 文件

太农水发〔2024〕43号

关于调整太白县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 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自然资源和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根据市级二批中省衔接资金备案项目审核意见（宝农计财函〔2024〕3号），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审定，决定对你单位申请变更的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进行调整，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调整情况

（一）细化建设内容项目 1 个

拐里片区排污管网项目。原建设内容：投资 270 万元，新建拐里片区排污管网 2548 米，检查井 85 座。细化完善为：投资 270 万元，新建拐里片区 DN300 钢筋混凝土 1 级管 2003

米, DN400 钢筋混凝土 1 级管 403 米, DN258*16.5HPDE 高密度聚乙烯双波纹管 142 米, 1 米长*1 米宽*0.8 米高矩型钢筋混凝土污水检查井 85 座。

(二) 调整建设内容或资金级次项目 3 个

1. 生活垃圾治理垃圾车购买项目。原建设内容: 投资 105 万元 (省级资金), 购买勾臂式箱式垃圾清运车 10 辆。(总质量 (Kg): ≥ 3400 ; 外形尺寸 (mm): $\geq 4700 \times 1700 \times 1950$; 额定载质量 (Kg): ≥ 1500 ; 轮胎数: 6 个; 最大自卸角度: $\geq 45^\circ$; 发动机功率: ≥ 80 千瓦; 配套设备: 3 方环卫箱)。调整为: 投资 105 万元 (县级资金), 购买压缩式垃圾清运车 4 辆。总质量 (Kg): ≥ 4495 ; 外形尺寸 (mm): $\geq 5998 \times 1850 \times 2280$; 额定载质量 (Kg): ≥ 565 ; 发动机功率 (kw): ≥ 70 千瓦; 发动机马力 (ps) ≥ 95 。购买 240L 塑料垃圾桶 1500 个, 规格 (mm) 710 长*570 宽*1090 高。

2. 白云村村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原建设内容: 投资 50 万元, 对五组群众门前进行硬化 1500 平方米, 五组铺设雨水管道 30cm 波纹管 900 米, 20cm 波纹管 100 米, 建设雨水井 38 个 40cm*60cm*120cm, 修复五组水毁道路 1000 米, 维修生产桥 1 座, 加固桥墩。调整为: 投资 50 万元, 对五组群众门前巷道路硬化 1500 m^2 , 建设五组污水管道 590 米 (其中: DN200 双壁波纹管 120 米、DN315 双壁波纹管 50 米、DN400 双壁波纹管 420 米), 建设 40*60*100cm 砖砌式检查井 33 座, 建设 40*60*40cm 砌砖式集水口 15 座。

3. 靖口镇石沟村林麝养殖项目。建设内容: 投资 110 万

元(县级资金),①在关上街村大沟新建砖混结构圈舍 52 间,其中公圈 24 间(5 米长,1.8 米宽,2.7 米高),母圈 28 间(2.5 米长,1.8 米宽,2.7 米高);②新建净化池 2 座(各 6 立方米);③新建看护用房 4 间(长 13 米,宽 3.3 米,高 3 米),二层新建彩钢机构草料间 1 座 22 平方米;④新建砖混结构草料库房 1 间(4.8 米长,2.1 米宽,3 米高);⑤硬化晾晒厂 100 平方米(厚度 15 厘米);⑥配套照明、给排水等相关配套设施。只调整资金级次,将该项目由原来的县级衔接资金安排 110 万元调整为使用省级衔接资金安排 105 万元,县级衔接资金 5 万元,项目资金总额、建设内容等保持不变。

二、项目实施要求

(一)切实加强项目管理。涉及部门和镇村要严格按照调整完善后的建设内容实施项目。本次调整计划下达后,该项目不允许再行变更或调整。涉及部门要在文件下达之日起 5 日内将项目计划分解下达至项目实施单位,并督促相关单位抓紧项目组织实施。

(二)不断加快建设进度。本调整计划是对原项目计划的修改完善,涉及部门和镇村要采取措施,切实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确保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三)严格项目资金使用。涉及部门和镇村要严格执行财政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等规定,严禁将资金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项目完工后要及时开展项目绩效自评,促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

（四）及时进行公告公示。涉及部门和镇村要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充分运用信息公开栏、政府网站等方式做好变更事项的公告公示，不断提高社会和群众参与度和知晓率。

附件：1. 太白县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前）；

2. 太白县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后）

太白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 9 月 26 日

抄送：县委办，政府办，县监察委，县审计局，县行政审批局。

太白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 9 月 26 日印发

太白县2024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前）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 实施 单位		行业主管 部门	财政资金 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资金投入			
总计					4			535	508.94	139	201		168.94	26.06			
一、产业发展					1			110	110				110				
1. 生产项目					1			110	110				110				
①养殖业基地（养殖业）					1			110	110				110				
1	靖口镇石沟村林麝养殖项目	经营方式：承包经营 建设内容：①在关上街村大沟新建砖混结构圈舍62间，其中公圈24间（5米长，1.8米宽，2.7米高），母圈28间（2.5米长，1.8米宽，2.7米高）；②新建净粪池2座（各6立方方米）；③新建看棚用房4间（长13米，宽3.3米，高3米），二层新建彩钢机构草料库1座22平方米；④新建砖混结构草料库房1间（4.8米长，2.1米宽，3米高）；⑤硬化晾晒厂100平方米（厚度15厘米）；⑥配套照明、给排水等配套设施。	2024年6—11月	产权归属：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各占50% 后续管护：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农带农机制：就业务工、收益分红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111万元，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按5:5比例分配收益。石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将收益的60%向203户608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02户319人）群众分红；收益的40%留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将收益的60%向91户287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41户134人）群众分红；收益的40%留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群众就近务工5	1	靖口镇	关上街村	110	110				110			县林业局	物料费、施工费、机械费等
三、乡村建设行动					3			425	398.94	139	201		58.94	26.06			
2. 人居环境整治					3			425	398.94	139	201		58.94	26.06			
②农村污水治理					1			270	243.94	89	96		58.94	26.06			
1	拐里片区排污管网项目	建设内容：新建拐里片区排污管网2548米，检查井85座。	2024年6月—11月	产权归属：咀头镇拐里村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拐里片区人居环境卫生，解决470户1750人的生活污水，不断提升全域旅游质量。形成资产由拐里村明确专人管护。	1	咀头镇	拐里村	270	243.94	89	96		58.94	26.06		县农业农村局	材料费、人工费、工程机械使用费
③农村垃圾治理					1			105	105		105						
1	生活垃圾治理 垃圾车采购项目	建设内容：购买勾臂式箱式垃圾清运车10辆。（总质量(kg)：≥3400；外形尺寸(mm)：≥4700×1700×1950；额定载质量(kg)：≥1500；轮胎数：6个；最大自卸角度：≥45°；发动机功率：≥80千瓦；配套设备：3方环卫	2024年6月—11月	产权归属：涉及的10个村集体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有效推进农村垃圾及时转运处理，改善237户967人人居环境。形成资产由涉及村明确专人管护。	1	5镇	10村	105	105		105					县农业农村局	设备购置等
④村容村貌提升					1			50	50	50							

太白县2024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前）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资金投入			
1	白云村村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对五组群众门前进行硬化1500平方米，五组铺设雨水管道30cm波纹管900米，20cm波纹管100米，建设雨水井38个40cm*60cm*120cm，修复五组水毁道路1000米，维修生产桥1座，加固桥墩。	2024年6月至12月	产权归属：咀头镇白云村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有效规范群众行为，解决污水乱排问题，大力提升白云村村容村貌，以乡村旅游助推乡村振兴。形成资产后由白云村明确专人管护。	1	咀头镇	白云村	50	50	50				咀头镇	县乡村局振兴局	材料费、施工费	

单位：万元

太白县2024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后）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它资金投入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总计					4			535	508.94	139	201		168.94	26.06				
一、产业发展					1			110	110		105		5					
1. 生产项目					1			110	110		105		5					
② 养殖业基地（养殖业）					1			110	110		105		5					
1	靖口镇石沟村林麝养殖项目	经营方式：承包经营 建设内容：①在关上街村大沟新建砖混结构圈舍52间，其中公圈24间（5米长、1.8米宽、2.7米高），母圈28间（2.5米长、1.8米宽、2.7米高）；②新建净化池2座（各6立方米）；③新建看护用房4间（长13米，宽3.3米，高3米），二层新建彩钢机构草料库1座22平方米；④新建砖混结构草料库1间（4.8米长、2.1米宽，3米高）；⑤硬化晾晒厂100平方米（厚度15厘米）；⑥配套照明、给排水等相关配套设施。	2024年6—11月	产权归属：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各占50% 后续管护：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农带农机制：就业务工、收益分红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11万元，石沟村、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按5:5比例分配收益。石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将收益的60%向203户608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02户319人）群众分红；收益的40%留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关上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将收益的60%向91户287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34人）群众分红；收益的40%留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群众就近务工5人，其中脱贫户	1	靖口镇	关上街村	110	110		105		5		靖口镇	县自然资源局和林业局	物料费、施工费、机械费等	
三、乡村建设行动					3			425	398.94	139	96		163.94	26.06				
2. 人居环境整治					3			425	398.94	139	96		163.94	26.06				
② 农村污水治理					1			270	243.94	89	96		58.94	26.06				
1	拐里片区排污管网项目	建设内容：新建拐里片区DN300钢筋混凝土1级管2003米，DN400钢筋混凝土1级管403米，DN258*16.5HPDE高密度聚乙烯波纹管142米，1米长X1米宽X0.8米高矩形钢筋混凝土污水检查井85座。	2024年6月—11月	产权归属：咀头镇拐里村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拐里片区人居环境卫生，解决470户1750人的生活排污问题，不断提升全域旅游质量。形成资产由拐里村明确专人管护。	1	咀头镇	拐里村	270	243.94	89	96		58.94	26.06	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材料费、人工费、工程机械使用费	
③ 农村垃圾治理					1			105	105				105					
1	生活垃圾治理垃圾车采购项目	建设内容：购买压缩式垃圾清运车4辆。（总质量(kg)：≥4495；外形尺寸(mm)：≥5998×1850×2280；额定载质量(kg)：≥565；发动机功率(kw)：≥70千瓦；发动机马力(ps)≥95。购买240L塑料垃圾桶1500个，规格(mm)710长*570宽*1090高	2024年6月—11月	产权归属：涉及的10个村集体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有效推进农村垃圾及时转运处理，改善237户967人人居环境。形成资产由涉及村明确专人管护。	1	5镇	10村	105	105				105		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县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	设备购置等	
④ 村容村貌提升					1			50	50	50								

太白县2024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调整明细表（调整后）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它资金投入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	白云村村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对五组群众门前巷道路硬化1500㎡。建设五组污水管道590米，其中：DN200双壁波纹管120米、DN315双壁波纹管50米、DN400双壁波纹管420米，建设40×60×100cm砖砌式检查井33座，建设40×60×40cm砌砖式集水口15座。	2024年6月至12月	产权归属：咀头镇白云村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为群众生产生活服务提供便利，有效规范群众行为，解决污水乱排问题，大力提升白云村村容村貌，以乡村旅游助推乡村振兴。形成资产后由白云村明确专人管护。	1	咀头镇	白云村	50	50	50				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县乡村振兴局）	材料费、施工费				